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5-032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近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吉林先生、黄永刚先生、李文军先生、王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樊勇先生、吴冬升先生、逯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逯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独立董事资格审核并无异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樊勇先生、逯东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冬升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科创板独立董事履职相关培训。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公司将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吉林先生简历

张吉林:男,出生于197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2001年3月,在北京邮电大学担任教师;2001年4月至2007年9月,在安捷伦科技(中国)担任技术支持;2007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0年7月至2016年3月,在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吉林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36,308,429股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黄永刚先生简历

黄永刚,男,出生于197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3年2月,在铁道部电化局担任工程师;2003年2月至2004年3月,在日本安立公司北京代表处销售部担任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10年8月,在美国力科公司北京代表处销售部担任区域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11月,在罗德与施瓦茨公司北京代表处业务发展部担业务发展经理;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在芬兰伊莱比特公司(北京)销售部担任中国区销售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2月,在英国安耐特公司北京代表处销售部担任区域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黄永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5,980,20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李文军先生简历

李文军,男,出生于197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7月至2004年2月,在成都德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研发部担任工程师;2004年2月至2005年2月在四川川嘉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2005年2月至2010年7月,在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担任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6年3月,在公司研发部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现任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李文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1,978,024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王川先生简历

王川,男,出生于198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0年7月,在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0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中心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截至目前,王川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335,861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逯东先生简历

逯东,男,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2010年7月到2012年6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担任讲师;2012年7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1年8月至今,在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逯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樊勇先生简历

樊勇,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曾获国防科学技术一等奖。1985年8月至1989年8月,在信产部电子第十研究所担任助理工程师;1992年4月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曾担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极高频复杂系统国防重点学科实验室主任,现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11年4月至2016年3月、2022年5月至今,在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樊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逯东先生简历

逯东,男,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2010年7月到2012年6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担任讲师;2012年7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1年8月至今,在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逯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吴冬升先生简历

吴冬升,男,出生于197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2003年6月至2018年11月,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担任部长、副总裁;2020年6月至今,在广州车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8年11月至2020年12月,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方案架构师、战略品牌部总监;2021年1月至2023年7月,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智能网联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在广州智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8月至今,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首席方案架构师;2023年8月至今,在广州高新兴网联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在高新兴网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吴冬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王川先生简历

王川,男,出生于198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0年7月,在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0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中心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截至目前,王川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335,861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樊勇先生简历

樊勇,男,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曾获国防科学技术一等奖。1985年8月至1989年8月,在信产部电子第十研究所担任助理工程师;1992年4月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曾担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极高频复杂系统国防重点学科实验室主任,现任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11年4月至2016年3月、2022年5月至今,在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樊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吴冬升先生简历

吴冬升,男,出生于197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2003年6月至2018年11月,在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曾担任部长、副总裁;2020年6月至今,在广州车联网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8年11月至2020年12月,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首席方案架构师、战略品牌部总监;2021年1月至2023年7月,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智能网联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在广州智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年8月至今,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首席方案架构师;2023年8月至今,在广州高新兴网联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在高新兴网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吴冬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逯东先生简历

逯东,男,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2010年7月到2012年6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担任讲师;2012年7月至今,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21年8月至今,在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逯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5-034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5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83	坤恒顺维	2025/5/26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张吉林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3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29.81%股份的股东张吉林,在2025年5月22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于2025年5月22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吉林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上述股东提议将2025年5月22日公司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及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计划于2025年6月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及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5月1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康强二路388号2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5年6月5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5年6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及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3.01	选举张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黄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李文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04	选举王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4.01	选举樊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吴冬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逯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3、议案14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2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12、议案13、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7应回避的关联股东有张吉林、李文军、黄永刚、王川;议案12应回避的关联股东有张吉林、李文军、黄永刚、王川、赵燕、牟兰。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及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张吉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黄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3	选举李文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4	选举王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樊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2	选举吴冬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3	选举逯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